

附件四

○○市、縣（市）政府○○○年度濕地保育計畫

自主查核表

計畫案名		
提案單位		
查核項目	查 核 結 果	說 明
1.計畫案名	☐ 正確 ☐ 應修正	計畫案名應確認一致
2.計畫書格式	☐ 正確 ☐ 應修正	一律以「A 4 直式橫書」裝訂製作，封面應書寫計畫名稱、申請單位、實際執行單位、日期，內頁標明章節目錄(含圖、表及附錄目錄)、章節名稱、頁碼，附錄並須檢附完整分項計畫摘要表等附件。
3.計畫主題	☐ 完整 ☐ 應修正	具體說明申請計畫之動機、目的及擬達成目標及過去年度國家重要濕地補助案執行成果與本案之相關性，。
4.計畫位置及範圍	☐ 正確 ☐ 應修正	以 1/25000 經建版地圖或 1/5000 航空照片圖標示濕地範圍、社區座落位置、計畫實施地點，並以圖示標示基地範圍與周邊地區現況。
5.背景資料說明	☐ 完整 ☐ 應修正	自然及社經環境說明。
6.濕地環境課題與對策	☐ 完整 ☐ 應修正	具體說明當地社區經營管理、產業活動轉型、自然環境與氣候變遷、面臨之永續發展危機、生態環境維護、環境復育與永續發展等項目。
7.基地範圍及周邊曾接受相關單位經費補助說明	☐ 明確 ☐ 應修正	應包含計畫案名、補助單位、補助金額、實施地區、計畫執行率等項目。
8.預定工作項目、內容及實施方式	☐ 符合 ☐ 應修正	1.具體逐項列舉預定工作項目及內容。 2.工作項目應符合本作業規定第三點申請補助項目規定。
9.預定作業時程	☐ 完整 ☐ 應修正	按「確實可於年度內執行完成」原則，排定各項工作項目時程並以甘特圖表示，執行期限不得超過該年十二月二十日。復育、地景改造及監視系統等工程案件應表明地方政府相關諮詢顧問輔導圖說時間。
10.經費需求與使用分配明細	☐ 完整 ☐ 應修正	經費需求（單位為新臺幣千元）應表明中央補助及地方政府配合款比例。
11.預期工作成果與後續配合事項	☐ 明確 ☐ 應修正	除一般性敘述外，應訂定具體衡量指標，並敘明預估計畫完成後之指標達成度。
12.環境景觀總顧問或初審會議對本計畫之建議	☐ 完整 ☐ 應修正	檢附初審會議紀錄及回應說明。

檢核人員：

業務主管核章：

主辦局(處)首長核章：